

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



蒙古与教廷

[法]伯希和 撰 冯承钧 译



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

蒙古与教廷

〔法〕伯希和 撰
冯 承 钧 译



中华书局

责任编辑：陈大宇

2117 / 18

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

蒙古与教廷

〔法〕伯希和撰

冯承钩译

中华书局出版

（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）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1/32·8¹/4印张·165千字

1994年3月第1版 1994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2000 册 定价：7.60 元

ISBN 7—101—01119—5/K·463

前　　言

蒙古人西征打开了中国和欧洲交往的道路。导至罗马教廷向蒙古大汗的一系列遣使。教廷档案馆保留的文书，教会史书中的有关记载，都是这方面史实的鉴证，一直为学者们重视和研究。法国著名汉学家伯希和(P. Pelliot 1878—1945)在1923年至1931年间刊布于《东方基督教杂志》第23、24、28期的《蒙古与教廷》(Les Mongols et la Papauté)一文，是这方面研究的一个重要成果。

在这篇文章的绪言中，伯氏列举了他准备研究的十个题目，归纳起来可分两类。一类是以教廷档案中发现的蒙古统治者致教皇的文书为对象，如贵由致因诺曾爵四世波斯文答书、1268年阿八哈致教皇拉丁文书、阿八哈使臣致1274年里麻宗教大会拉丁文文件、1290年阿鲁浑蒙文信札、1291年阿鲁浑发给的蒙文护照、1304年哈赞蒙文信札等。另一类是对聂思脱里派的列边阿答、阿思凌、安德·龙如美三人事迹，以及十四世纪上半叶中国蒙古与教皇交涉的研究。实际上，伯氏此文仅完成其中一部分研究工作。即对贵由汗致因诺曾爵四世信札，和列边阿答、阿思凌、安德·龙如美三人事迹这两个课题作出说明，其他则皆付诸阙如。

这项工作，直到1945年伯氏逝世以后，始部分由田清波(Mostaert)和柯立甫(Cleaves)继续完成，他们将阿鲁浑的

蒙文信札及护照、哈赞的蒙文信札，题为《梵蒂冈秘密档案馆藏的三份蒙文文件》，发表于1952年《哈佛亚洲学报》上，并作出翻译和详尽的考释。据二氏之研究，第一份文件，所谓1291年阿鲁浑发给的护照，系对原文的误解。此护照实为旭烈兀之子及继承人阿八哈（1234—1282）所发给，日期或为1267年，或为1279年。护照提及的教皇，亦未完全确定，可能是克烈门四世（Clément IV，1265—1268），也可能是尼古拉三世（Nicolas III，1277—1280）。第二份文件，阿鲁浑的蒙文信札，是阿鲁浑致教皇尼古拉四世的。阿鲁浑（1261—1291）是阿八哈之子，仍执行其父与罗马教廷通好的政策。教皇要求阿鲁浑皈依基督教，而阿鲁浑则有礼地予以拒绝。信中维持蒙古人有信仰自由的旧法令，允许他们有选择基督教的自由。第三份文件，1302年（1271—1304）写与教皇波尼费思八世（Boniface VIII，1294—1303）的信札，要求跟教皇联军对付他们的敌人埃及的马木鲁克朝。十三四世纪的蒙文文献传世者不多，这三份文件之公诸于世，实为有益的事。此外，澳大利亚学者罗依果（Igor de Rachewiltz）于1971年发表的《出使大汗的教皇使者》（斯坦福大学出版）一书，比较全面地论述了这个时期教廷和蒙古宫廷的关系，可补伯氏这方面之缺。

伯氏此文乃分三次发表，第一卷在1923年，第二卷第一、二两章在1924年，第三章在1931年，相隔有七年，因此前后有些地方稍嫌重复。但此文引用了大量的拉丁文和波斯文史料、教会史书以及一些西方学者写作的有关专书和论文，有不少是我们不易见到的，特别是关于列边阿答、阿思凌、安德·龙如美三人事迹的说明和考证，对中外关系史、蒙古史的研究仍

有一定的参考价值。

冯承钧先生早于 1941 年就将此文译出，并交予尚智编译馆（未刊）。我们在 1954 年整理冯先生遗著时，未能找到原稿。至 1957 年始经中华书局辗转寻得，惟其中原书第 164 页第 14 行至第 200 页第 5 行之译文已不幸遗失，因此未能即时发表。冯先生在 1946 年 6 月故去，今年是他故去四十周年，特将此遗稿整理出版，作为纪念。

在整理过程中，蒙何高济同志大力协助，将原稿遗失部分重新补译。译完后，又蒙何兆武、耿升两同志审阅，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。原书中引录的拉丁文记载和信札，冯先生均未翻译，为了便于读者参考，亦蒙王焕生同志热情帮助，一一译出，在此特别说明，并深表谢意。

陆峻岭

一九八六年元月四日于北京

目 录

前言	(1)
绪言	(1)
第一卷 大汗贵由致因诺曾爵四世书	(5)
第二卷	
第一章 聂思脱里派之审温·列边阿答	(33)
第二章 阿思凌	(73)
第三章 安德·龙如美	(152)
索引	(235)

绪 言

1

一二二一年，成吉思汗(Gengis-khan)遣派的使臣出现于高加索(Caucase)；两年之后，蒙古人大败斯拉夫诸王于迦勒迦(Kalka)河。一二二七年，成吉思汗死，基督教国家始稍苏息。然至一二四一年，蒙古铁骑进至西烈西亚(Silésie)同匈牙利(Hongrie)境内，须又待一死讯至，即大汗窝阔台(Ogödai)之死讯至，才使侵略者返辔而东。西方望绝复生，乃筹防御新患之法。首欲知者，对于此类突从亚洲最远草原而来，秘不可测的游牧部落，究竟如何应付。时有流言，谓有一信奉基督教的专制君王，住在此种部落境内。所以在一二四五年春天，恰在里庸(Lyon)宗教大会行将废黜菲烈德二世(Frédéric II)以前，教皇因诺曾爵四世(Innocent IV)谘询方济各会士(Franciscains)同多明我会士(Dominicains)以后，派遣方济各会士约翰·柏朗嘉宾(Jean du Plan Carpin)赴斡罗思(Russie)南部蒙古人所；别遣多明我会士阿思凌·隆巴儿底(Ascelin de Lombardie)赴镇守波斯(Perse)西北之蒙古统将处；后一奉使，年代较为不明，尤其是颇少有人研究。柏朗嘉宾同阿思凌并求大汗皈依基督之教，皆被拒绝。数年以后圣类思(Saint Louis)同威廉·卢布鲁克(Guillaume de Rubrouck)

成绩亦不见佳。可见自此时始，有一种计划发生，谋使西方基督教徒与蒙古人订立协约，甚至订立盟约。因为当时他们有一公敌，就是伊斯兰教，尤其是统治西利亚(Syrie)的埃及马木鲁克朝(Mamlouks)诸算端(sultan)代表的伊斯兰教。使臣往来，诺言交换。然而距题皆远，每次必有一方同盟者背约不赴。最后至十四世纪初年，波斯的蒙古君主正式皈依伊斯兰教以后，与蒙古连合共击马木鲁克朝的一切军事合作计划，因之预先打消。此类表面上无成绩的遣使，同此类流产的试验，要不能谓非亚洲高原同西方古交际史中之一异迹。时常有人研究，十八世纪有莫斯海姆(Mosheim)，十九世纪有缪萨(Abel Rémusat)、多桑(d'Ohsson)、大维札(d'Avezac)，玉耳(Yule)等，较近有罗克希耳(Rockhill)、戈尔迭(Cordier)、毕斯雷(Beazley)、沙波(Chabot)、卜烈(G.Pule)、马兰(Malein)诸君等，更近则有穆尔(Moule)同戈鲁波维次(Golubovich)二君，而我亦在研究之列。研究似已详尽。新近的寻究又在教廷档卷中发现若干惊人文件，如柏朗嘉宾携回之大汗贵由(Güyük)致因诺曾爵四世的答书原本，同波斯蒙古人的蒙文信札数件。教廷监事默尔卡蒂(G.Mercati)主教，经狄斯朗(Tisserant)主教的好意介绍，切嘱我在《基督教东方杂志》(Revue de l'Orient chrétien)中将此类文件，以及若干研究附带问题之文悉数刊布。本编分为数卷，历述下列问题：

(一) 贵由致因诺曾爵四世波斯文答书，钤有贵由蒙文印玺(一二四六年十一月初间)；初通波斯文之读者是马瑟(Massé)君。

(二)聂思脱里派 (Nestorien) 之审温·列边阿答 (Siméon Rabbanata)，安德·龙如美 (André de Longjumeau)，阿思凌三人事迹；

(三)阿八哈 (Abagha) 致教皇拉丁文书一件，题一二六八年；业经狄斯朗主教刊布；

(四)阿八哈使臣致一二七四年里庸宗教大会拉丁文文件；此件乃经道院长薄格觉 (Borghезио) 发现通知；

(五)阿鲁浑 (Arghun) 蒙文信札一件，题一二九〇年；³

(六)阿鲁浑发给之蒙文护照一件，题一二九一年；

(七)哈赞 (Ghazan) 蒙文信札一件，题一二九一年；

(八) (九)聂思脱里派总主教雅巴刺哈三世 (Mâr Yahbalahâ 三) 阿刺壁文信札两件，题一三〇二同一三〇四年，经狄斯朗主教翻译刊布；畏吾儿文印文经我翻译；

(十)对于十四世纪上半叶中国蒙古人与教皇交涉之若干新的说明。注一

注一 我曾在考古研究院一九二二年一月二十日，二月十七日，七月七日等会议中将教廷文件发现事声明；此外在一九二二年八月四日会议中言及列边阿答 (参看《考古研究院报告》*<Comptes rendus de L' Académie des Inscriptions>*一九二二年刊第四一页，五二至五三页，二三四至二三五页，二六八至二六九页)。最后在一九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五院大会中对于《十三四世纪教皇与蒙古人》(*Mongols et Papes aux XIII et XIV Siecles*) 曾作简单之说明，其后连同当日宣读之其他记录一并刊布。

如许卷帙，尚未能将我所裒辑之簇新资料尽量包容，是皆足以使人详悉十三四世纪中亚与东亚基督教状况之文献也。可是其他文件泰半涉及聂思脱里派，而且写以汉文。注二我拟在别一文中详细说明，顾资料太多，恐延展时间甚久。

注二 关于此类文件者，我曾在《中亚与东亚之基督教徒》(*Chrétiens d'Asie Centrale et d'Extrême-Orient*)一文中节略言之，已在《通报》(T'oung Pao)一九一四年刊第六二三至六四四页发表(案：此文冯承钧已译，见《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一编》第四九至七〇页)；其后所得之资料不少。

第一卷

大汗贵由致因诺曾爵四世书

(一二四六)

方济各会士柏朗嘉宾于一二四五年四月十六日离里庸，适当六月二十八日宗教大会在此城筹备开会之前。⁴注一他持有致“达达国王人民”信札一件，题三月五日，或为三月十三日之误。⁵因诺曾爵四世责蒙古破坏屠杀之非，劝其悔过，措词自难使之接受，但教皇措词实务求温和，并愿获有一种协议与一种协定。此书几全属政治性质，并未要求大汗皈依基督教。然除此交与柏朗嘉宾之《Cum non solum》(不仅)信札外，同日或八日前(假定此书作于三月十三日)，因诺曾爵四世又有一致“达达国王人民”之《Dei patris immensa》(主之无限之)信札，应由方济各会士罗朗·葡萄牙(Lauren de Portugal)携往，此书仅言宗教，欲劝受书者领洗。⁵

注一 参看大维札《柏朗嘉宾修士蒙古记》(Relation des Mongols ou Tartares Par le frère Jean du Plan de Carpin)载入《地理学会刊行之行记记录汇编》(Recueil de Voyages et de Mémoires Publié par la Société de Géographie)第四册，一八三九年刊第四六

四页(大维札之研究，载入第四册第三九九至七七九页，今尚无代替此编之新作)。大维札误以里庸宗教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六月二十日，罗克希耳(《卢布鲁克修士行记》*The Journey of Friar William of Rubruck*前第二二页)又误作二十六日；据马斯·拉特里(Mas Latrie)《年代学宝鉴》(*Trésor de chronologie*)第一三〇一行，同波特哈斯特(Pöthast)《摘记》(*Regesta*)第二册第九九二页之记录，应为二十八日无疑。

注二 瓦丁(Wadding)《方济各会年记》(*Annales Minorum*)，一二四五年第四号)，斯巴拉莱亚(Sbaralea)《法兰西教皇谕集》(*Bullarium France*)第一册第三五三页)，厄贝尔(Eubel)《摘要》(*Epitome*)第三六一号)，波特哈斯特《摘记》第二册第一一五七二号)著录信札日期并作3 non. martii，质言之三月五日；惟教廷册籍作3 idus martii，别言之三月十三日。而下列诸书亦作十三日：泰纳(Theiner)《匈牙利史料》(*Vet. monum. Hungariae*)第一册第一九五页；埃利·贝尔热(Elie Berger)《因诺曾爵四世册籍》(*Registres d'Innocent IV*)第一三六五号(戈鲁波维次《圣地书录》*Biblioteca Bio-bibliografica della Terra Santa*第二册，一九一三年刊第三二二页注2误作一三六四号)；罗登贝格(K. Rodenberg)《十三世纪通信选》(*Ep. sac. XIII sel.*)第一〇五号(《日耳曼历史资料》*Mon. Germ. Hist.*)，柏林(Berlin)一八八七年刊第二卷第七四至七五页)。罗克希耳(《卢布鲁克行记》前第二二页)著录之三月九日毫无根据。

交与罗朗·葡萄牙之信札，引起一种难题，尚未有人解决；欲在此处作详细的说明，文太长而枝节甚多。戈鲁波维次神甫(《圣地书录》第二册第三一九至三二四页)首先根据多数可能参考之文献而求一种答解。据说罗朗·葡萄牙持有仅

致“达达国王人民”之信札一件，往谒波斯或高加索之某达达君主，至若交与柏朗嘉宾之信札，则致“达达大国王与人民”书，往谒哈刺和林(Karakorum)大汗。我以为此说不甚充足。^{注三}首应言者，两札称号之殊异似无根据。斯巴拉莱亚之《教皇谕集》于两札“王”(regi)字前并著录有“大”(magno)字，而厄贝尔之《摘要》对于柏朗嘉宾所持之信札，王字前亦著“大”字，惟在罗朗·葡萄牙所持之信札中，“大”字加括弧以别之，然而瓦丁、泰纳、波特哈斯特、罗登贝格(第102号和105号)诸编所录两札称号皆无“大”字；贝尔热君未言有之；教廷册籍未见著录。^{注四}纵在何处有此殊别，要不足为戈鲁波维次神甫立说之根据。^{注五}至若因诺曾爵四世对于蒙古人之组织，毫无所知，致书于其“国王”与其“人民”，无论有无“大”字，盖交受书者转达于上，如能见大汗，即面呈大汗也。^{注六}戈鲁波维次神甫谓罗朗·葡萄牙被遣赴波斯与阿美尼亚(Arménie)之蒙古人所，而柏朗嘉宾则派往窝勒伽(Volga)河畔之蒙古人所。此说较易承认。然而亦不失为一种无根据之推测，盖吾人对于罗朗·葡萄牙所循之路途毫无所知，此特假定其业已首途而言也。况且两使皆在同日被遣赴蒙古人所，路途虽殊，要不能说明其所持两札内容之异。^{注七}我的印象——仅仅印象而已——较之戈鲁波维次神甫印象距离颇远。我以为罗朗·葡萄牙似已被派，诚如一二四五年三月五日信札所云。然在数日以后将其使命解除；别命柏朗嘉宾奉使，而以三月十三日之《Cum non Solum》信札付之。然则为何又

写此内容大殊之新札欤？现颇难言。或者因柏朗嘉宾年逾五旬，似较罗朗·葡萄牙年岁甚高，当一切基督教民族大祸临头之时，若仅遣之赴蒙古人处讲说教义，未免不合时宜。若谓贵由答书系据因诺曾爵四世来书而假拟有劝其领洗之事，然三月十三日信札中无此语也。又一方面，⁷ 柏朗嘉宾在斡罗思南部初与蒙古人接洽之时，曾向蒙古人言其奉使目的（大维札第七三九页），是为柏朗嘉宾陈述教皇致达达国王人民信札内容之惟一语句；据柏朗嘉宾记录，首行云：“教皇让吾人，犹如在其自身之信札中者，劝谕他们成为基督教徒，信仰我主耶稣基督，因他们别无其他得到拯救之途径。”其后始为一二四五年三月十三日信札之实在节录。然则此头一段仅为柏朗嘉宾之口头说明欤？此事有其可能，可是后为贵由详细翻译时，情形恐不如是。或者柏朗嘉宾除所携之三月十三日之信札外，尚持有三月五日原为罗朗·葡萄牙所作信札之副本，仅将罗朗·葡萄牙之名易为柏朗嘉宾也。^{注八}

注三 戈鲁波维次神甫的撰作，在方济各会资料方面固可宝贵，然在东方史地方面则不尽确实可靠；第三一八页，柏朗嘉宾自波兰抵斡罗思（实抵伏尔希尼亞〈Volhynie〉），而在经过乞瓦（Kiev）以前，未“至莫斯科（Moscou）”，第三一九页，西北波斯蒙古统将拜住那延（Baicu-noyan），而非拜都汗（Baidu Kan）；第三二〇页，窝阔台歿于一二四一年，非一二四六年。

注四 尚须附带言及者，泰纳书第一册第一九四页曾言所见教廷册籍所载交于罗朗·葡萄牙之信札，首题 *Dei patris universa*（主之全部之……）而非前人与后人所录之 *Dei patris immensa*。

注五 我实不知此“大”字何自来。斯巴拉莱亚著录此“大”字（《教皇谕集》第一册第三五三至三四四页），然自称识此二札于教廷档卷中（实在是册籍），瓦丁亦然。惟无“大”字。至厄贝尔在此*Cum non Solum*（不仅）信札称号中仍保存此“大”字者，必定是简单抄录斯巴拉莱亚之文无疑。惟见 *Dei Patris immensa*（主之无限之）信札无“大”字，而仍保留于括弧中者，或因不欲改所录之文欤？

注六 当柏朗嘉宾在途中初见蒙古人而被讯问时，曾言奉使“国王及各王公和全体达达人处”（大维札第七三九页）；并未将一“大王”与一属下国王予以判别。

注七 但是两札有声述请求保护教廷使者与选择使者之理由一段，其文相同。后此行将言及之一二四五年三月二十一与三月二十五日，*Cum simus super*（当我们停留时）信札亦录有此段文字，惟略为改订而已。

注八 柏朗嘉宾所携带之教廷信札，应不仅限于致蒙古人信札而已。他本人在其书卷首（大维札第六〇四页）曾言教皇派彼往使“达达与其他东方国民”，盖因基督教界有危难，故决定先诣蒙古（达达）；他应持有致“其他东方国民”信札。我以为此类信札可得言也。当柏朗嘉宾行赴蒙古途中，经过伏尔希尼亞时，其地公爵瓦西勒可（Vasilko）召集众主教，柏朗嘉宾曾对众云“教皇信札，在该信札中，教皇告诫彼等，应该复归圣母教会的统一性”。则柏朗嘉宾已携有此种信札矣。柏朗嘉宾先拟取道地中海东部，亦有其可能，戈鲁波维次书第二册第三一六页同三一七页所志若干资料，即涉及此最初计划与其变更事。则斡罗思诸主教所作那些公函，盖写于柏朗嘉宾决定经行博海迷（Bohême）及其他斡罗思地方以后。然此种信札只能为一二四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致国王戈罗曼（Coloman）与三月二十五日致东方基督教别派诸教长全体之 *Cum simus super*（当我们停留时）信札复本（波特哈斯特，第 11606 号，11613 号）。

戈鲁波维次，第二册第三一六页）。因诺曾爵四世特别声明持此信札者是方济各会士，并请诸接书者帮助这些使者前赴蒙古，所言应为柏朗嘉宾之奉使。

柏朗嘉宾于一二四五年四月十六日发足里庸，约费十个月之时间经行欧洲，仅在一二四六年二月三日离乞瓦城。^{注九}二十日后，始遇初见之蒙古人，乃节述教皇札中语，告以来意。其首领阔连察(Corenza)是驻扎的涅培儿(Dniéper)河左岸之统将，欲命人译教皇信札文，惟从乞瓦城携来之译人未能达其意，阔连察命送行人至窝勒伽河总领军队的拔都(Batu)之驻所。拔都，成吉思汗孙也。拔都供给译人，四月六日译教皇信札“*in litterâ ruthenicâ, Saracenicâ, et in litterâ Tartarorum*”(大维札第七四五页)，别言之，为斡罗思语，“回回”语，^{注一〇}蒙古语；拔都似识字，曾详审蒙古语译文；决定送柏朗嘉宾至蒙古本土大汗处。^{注一一}一二四六年七月二十二日行抵距离哈刺和林半日程之昔刺斡耳朵(Sira-Ordo)皇帝行宫；柏朗嘉宾留居至十一月十三日，曾见八月二十四日贵由即位典礼。

注九 原文作清净瞻礼节第二天(*Secundâ die post festum purificationis Dominae Nostrae*)；清净瞻礼节在二月二日，则发足时在二月三日。大维札(第四八二页)、罗克希耳(《卢布鲁克行记》第八页)并误解第二天(*Secundâ die*)为“二日后”，而谓行期在二月四日。

注一〇 此名训义后别有说。

注一一 柏朗嘉宾似愿将因诺曾爵四世信札交拔都手，他同本笃·波兰(Benoit de Pologne)临行时“悲泣不知将来生